

2012 年浙江省湖州市政府工作报告

湖州市代市长 金长征

——在湖州市第七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二次会议上

一、过去五年工作回顾

市六届人大一次会议以来的五年，是全市人民创业创新、奋勇前行的五年，是湖州发展在经受重重考验中取得显著成就的五年。五年来，我们在省委、省政府和市委的坚强领导下，凝心聚力，开拓进取，认真贯彻落实科学发展观，全面实施“增强‘三力’、奋力崛起”发展战略，加快推进现代化生态型滨湖大城市建设，全市经济社会发展跃上新台阶，政府任期各项主要目标圆满完成，为今后的建设和发展打下了坚实基础。

经济实力显著增强。以大平台、大产业、大项目、大企业建设为突破口，积极应对国际金融危机和宏观环境变化，在加快转型升级中推动经济发展。2011 年地区生产总值达到 1518.8 亿元，五年实现翻一番，人均达到 58302 元；三次产业结构由 8.8 : 56.9 : 34.3 调整为 7.6 : 54.3 : 38.1；财政总收入 219.1 亿元，其中地方财政收入 122.1 亿元，均超额实现翻一番。工业实力明显增强，以先进装备、新能源、生物医药三大战略性新兴产业和金属管道与不锈钢、特色纺织、竹木地板三大特色优势产业为主导的产业体系加快形成，2011 年全部工业增加值达到 736.3 亿元，年均增长 11.6%，营业收入超百亿元企业达到 4 家，超 50 亿元企业 5 家。服务业加速发展，增加值增速最近三年连续位居全省首位。德清、长兴连续进入全国百强县行列，安吉再度获得长三角最具投资价值县特别奖。

改革开放深入推进。坚持不懈深化改革，坚定不移扩大开放，加快构建充满活力、富有效率的社会发展新体制、新机制。民营经济“9565”工程深入实施，7 家企业进入 2011 中国民营企业 500 强，上市公司累计达到 14 家。土地承包经营权流转面积比例提高到 53.2%，集体林权制度改革走在全国前列，新农村建设综合配套改革列为全省试点。招商引资、招才引智力度加大，五年累计实到外资 43.2 亿美元，5000 万元以上市内外资项目实到资金 280.4 亿元，落户湖州的世界 500 强企业累计达到 10 家。对外贸易迅速发展，2011 年进出口总额达到 86.6 亿美元，年均增长 23.5%，其中出口年均增长 22.5%，机电和高技术产品出口占比逐年提升。湖州、长兴两个开发区升格为国家级经济技术开发区。

城乡建设展现新貌。坚持中心城带动、各县区联动、中心镇集聚、示范村引领，努力提高城乡统筹发展水平。五年累计完成固定资产投资 2982.4 亿元，其中基础设施投入 606.9 亿元，城市化水平由 50.9% 提高到 59.5%。县区全部通高速公路，高铁项目即将建成，湖嘉申线湖州段改造成为全省首条千吨级内河航道。新增 110 千伏及以上变电容量 500 万千伏安，在全省率先实现电气化县全覆盖。湖州中心城市“一核七区”布局加快形成，仁皇山、滨湖、东部、南浔、康山等新区开发建设协调推进，滨湖大道基本建成，外环线工程全面建设，建成区面积由 71.2 平方公里扩大到 90 平方公里。与浙江大学合作共建新农村实验示范区深入推进，累计实施市校合作项目 1300 多项，创建现代农业产学研联盟和湖州农民学院，建成美丽乡村 237 个。农村基础设施、公共服务大幅改善，城乡统筹发展水平于 2010 年提升至全省第五位。

生态环境持续向好。大力推进源头防控、环境治理、生态创建，积极探索具有湖州特色的生态文明建设之路。节能减排成效明显，“十一五”期间单位生产总值能耗下降 20.4%，化学需氧量、二氧化硫排放量分别削减 19.9% 和 21.7%，超额完成目标任务。累计实施国家太湖流域水环境综合治理项目 243 个，在全省率先实现建制镇污水处理设施全覆盖，首轮河道清淤全面完成。森林覆盖率提高到 50.9%，县区全部成为省级森林城市。生态创建走在全国前列，继安吉成为全国首个国家级生态县后，德清、长兴、吴兴相继创建为省级生态县（区），我市先后被列为省级生态文明建设试点市和全国生态文明建设试点地区，近四年生态

环境质量公众满意度连续位居全省前三。

人民生活明显改善。民生投入力度加大，全市财政五年累计用于民生的支出达到 366.3 亿元，占全部支出的 67.5%。居民收入持续增加，2011 年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 29367 元，农村居民人均纯收入 15381 元，年均分别增长 10.9% 和 13%；居民储蓄存款余额 954.4 亿元，比五年前增长 1.4 倍。促进就业工作成效明显，五年累计新增城镇就业 27.6 万人。五大社会保险持续扩面提标，连续七年增加企业退休人员养老金，月人均水平提高到 2023 元。社会养老和医疗保障制度实现城乡全覆盖，37.8 万人按月领取不低于 90 元的基础养老金，城镇职工、城镇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先后实行门诊统筹制度，新型农村合作医疗人均筹资标准提高到 380 元。开工建设保障性住房近 900 万平方米，“6+2”城乡保障性住房体系建设和住房公积金制度创新省内领先。最低生活保障实现“应保尽保”，低保标准年均提高 13.9%。

社会建设切实加强。全面加强公共服务和社会管理，推动社会进步，促进社会和谐。各级各类教育发展更加均衡协调，农村教育得到加强，2011 年全市十五年教育毛入学率达到 98.4%，高等教育毛入学率 48.9%，分别比 2006 年提高 3.3 和 13.9 个百分点。公共文化服务体系日益完善，“送文化”、“种文化”活动广泛开展，农村文化“八有”工程全面推进。在全省率先实现城乡社区卫生服务全覆盖，率先开展农村社区全科医生定向培养工作，公共卫生保障能力和医疗卫生服务水平得到新提升。大信访、大调解体系不断完善，重大安保维稳任务圆满完成。实现全国双拥模范城“六连冠”。群众安全感满意率连续多年高于省平均水平，平安创建实现“五连冠”。

政府自身建设不断强化。始终牢记勤政、优政、廉政的庄严承诺，切实加强服务型政府建设。“作风建设加强年”活动持续深化，行政效能和服务发展的水平不断提升。政府工作自觉接受人大、政协及社会各界的监督，由政府系统办理的 755 件市人大建议、1366 件市政协提案全部办结，政府领导领办重点建议提案形成制度。新一轮市县区政府机构改革顺利完成，扩权改革分别向县、区下放管理职能 443 项和 159 项。行政审批制度改革不断深化，市级非行政许可审批事项调整 36 项、取消 68 项，减幅达 16%；31 个市级部门 661 项审批事项实行集中办理，集中率达到 81%。行政监察、审计监督工作不断强化，政府投资建设项项目廉政监督专项工作和派驻廉政监察组制度全面推行，惩治和预防腐败体系建设深入推进。

二、今后五年奋斗目标

按照市第七次党代会作出的部署，今后五年，政府工作的总体要求是：高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旗帜，以邓小平理论和“三个代表”重要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落实科学发展观，按照“创业富民、创新强市”总体部署，紧紧围绕科学发展主题、加快转变经济发展方式主线，深入实施“增强‘三力’、奋力崛起”发展战略，全面推进经济、政治、文化、社会和生态文明建设，努力打造特色产业集聚区、统筹城乡先行区、生态文明示范区、幸福民生和谐区，加快建设“富饶、秀美、宜居、乐活”的现代化生态型滨湖大城市。

围绕加快科学发展、建设“四区一市”，提前基本实现现代化的总体目标，今后五年，我们要努力建设繁荣富饶的实力湖州、创业创新的活力湖州、秀美文明的魅力湖州、宜居乐活的幸福湖州。重点在以下五个方面取得新突破：

构建现代产业体系，在转型升级强经济上实现新突破。地区生产总值年均增长 10% 以上，2016 年突破 2800 亿元；财政总收入和地方财政收入年均增长 11%，2016 年分别突破 360 亿元和 200 亿元。深入实施“工业强市”战略，培育发展战略性新兴产业，改造提升特色优势产业，打造装备制造、新能源、纺织三个销售收入“千亿级”大产业，促进生物医药、金属管道与不锈钢、竹木地板等产业扩量提质。以实施“4231”产业培育计划和推进农业“两区”建设为重点，提升现代农业发展水平，建成 60 万亩粮食生产功能区和 50 万亩现代农业园区。全力扩大有效投入，固定资产投资年均增长 12% 以上，其中千万元以上工业项目投资五年累计超过 1800 亿元。

深化改革、扩大开放，在创业创新增活力上实现新突破。强化内外并举，坚持借梯登高，推进外资、外贸、外经、服务外

包“四外联动”，努力提升开放型经济发展水平，五年累计实到外资 45 亿美元，5000 万元以上市内外资项目实到资金 500 亿元，外贸进出口总额年均增长 11%。把扩内需、促消费作为加快经济结构调整的战略基点，着力改善消费环境、培育消费热点，切实增强居民消费能力和消费辐射能力，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年均增长 14%。加快建立以企业为主体、市场为导向、产学研相结合的技术创新体系，全面推进科技强市、人才强市、质量强市建设，五年内国家重点扶持的高新技术企业达到 260 家以上，高新技术产业产值占比达到 26.5%；引进 100 名左右科技领军人才和高层次创业人才，人才资源总量达到 67 万人，人才使用和发展环境明显优化。

加快城市化和新农村建设，在统筹城乡提水平上实现新突破。到 2016 年，城市化水平提高到 65%，中心城市和小城镇协调发展、城乡互促共进的新型城市化体系进一步完善；美丽乡村建成覆盖率达到 65%，成为全省美丽乡村示范市。加快中心城区改造提升，全面完成 16 个老居住区改造，城市管理水平同步提升，城市集聚、辐射、带动功能明显增强。提升市、区联动发展和区、县协调发展水平，推进吴兴建设“经济强区、科技新城、生态家园、幸福吴兴”，南浔建设“现代化生态型水乡魅力之城”，德清建设“秀美、富裕、和谐”的现代田园城市，长兴建设“太湖望县、锦绣长兴”，安吉建设“富裕美丽幸福安吉”。全面实施“新 1381 行动计划”，推动市校合作共建新农村实验示范区取得更大实效。

推进生态文明建设，在保护环境优生态上实现新突破。全面完成省下达的节能减排约束性指标，其中“十二五”期间单位生产总值能耗下降 19.5%，化学需氧量、二氧化硫、氨氮、氮氧化物排放量分别削减 11.1%、12.1%、12.5%、16.7%；生态文明建设规划深入实施，国家环境保护模范城市创建成果进一步巩固，力争创建为国家级生态市，“清丽山水、生态湖州”影响力进一步扩大，经济社会可持续发展水平明显提升。加快淘汰落后产能，推广清洁能源和清洁生产，发展绿色产业和循环经济。实施清洁空气、清洁水源、清洁土壤“三大行动”，加大矿山综合治理力度，深化太湖流域水环境综合治理。加快森林资源扩面提质，努力创建为国家森林城市。

加强社会建设和社会管理，在改善民生促和谐上实现新突破。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年均增长 10%左右，农村居民人均纯收入年均增长 10%以上，2016 年分别突破 48000 元和 25000 元；群众安全感保持稳定，市民幸福感持续提升，城乡居民生活品质大幅提高。完善就业公共服务体系，深入发展和谐劳动关系，五年累计新增城镇就业 20 万人，登记失业率控制在 4%以内。实施文化改革发展“八大行动”，加快建设文化强市。强化政府公共服务职能，鼓励和引导社会力量举办公共事业，基本实现教育现代化，加快建设卫生强市。促进人口均衡发展，着力提高出生人口素质。深入推进法治湖州、平安湖州建设，强化公共安全监管，深化“网格化管理、组团式服务”，夯实社会建设基层基础，创新社会管理体制机制，努力实现社会关系更加和谐、社会大局持续稳定。

三、2012 年工作安排

经济社会发展的主要预期目标是：地区生产总值增长 10%；固定资产投资、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外贸进出口总额及出口额均增长 15%；财政总收入、地方财政收入均增长 12%；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增长 10%，农村居民人均纯收入增长 10%以上；城镇新增就业 4 万人，登记失业率 4%以内；居民消费价格总水平与全省调控目标保持一致；人口自然增长率 1.2‰以内；全社会研究与试验发展经费支出占生产总值比例提高 0.13 个百分点；节能减排完成省下达任务。

围绕上述目标，我们要牢牢把握“稳中求进、好中求快，改革创新、转型提升，惠民富民、和谐稳定”的总要求，扎实做好稳增长、调结构，重投入、兴实体，抓改革、优环境，惠民生、促和谐的各项工作的：

（一）着力推动转型升级，保持经济平稳较快发展

开展平台和项目攻坚行动。加快南太湖产业集聚区开发建设，确保完成基础设施投入 40 亿元、产业项目投资 60 亿元。抓紧编制规划，推进省际承接产业转移示范区建设。加大招商选资考核和推进力度，围绕产业优化升级重点领域，主攻投资超千

万美元外资项目和亿元以上内资项目，完成实到外资 9.73 亿美元，5000 万元以上市外内资项目实到资金 80 亿元。完善优化发展环境、支持创业创新的政策措施，实施浙商感召、湖商回归工程和民营经济大发展大提升“十大工程”。深入实施重点建设“三百三千”工程，确保 110 个实施类重点项目完成投资 300 亿元。

加快工业经济做大做强。全面实施战略性新兴产业“双倍增计划”和特色优势产业“倍增计划”，六大重点特色产业增加值增长 14%，其中三大战略性新兴产业增长 16%。组织实施战略性新兴产业、特色优势产业两个百项投资计划，力争千万元以上工业项目完成投资 300 亿元，竣工项目投资占比超过 40%，建设 5 亿元以上重大工业项目 30 个，新实施的战略性新兴产业项目亩均投资额达到 250 万元以上。提升长兴蓄电池及新能源、德清生物医药、南浔木地板、安吉椅业 4 个省级产业集群和南浔节能电梯、吴兴光伏、安吉竹业 3 个省级产业示范基地发展水平。

推进服务业加速发展。继续实施服务业“双百”计划，确保 110 个服务业重大项目完成投资超过 110 亿元。规划建设湖州农副产品物流集散中心，加快长兴综合物流园区、德清临杭物流园区等 8 个省级现代服务业集聚示范区和湖州开发区南太湖国际服务外包示范园区等 3 个省级国际服务外包示范园区建设，促进现代物流、服务外包等产业加速发展。推进城市旅游资源整合开发，加快南浔古镇改造提升和安吉天使乐园等重大旅游项目建设，争创 4A 级景区 2 个，进一步打响“太湖、古镇、名山、竹乡、湿地、古生态”旅游品牌。认真贯彻房地产宏观调控政策，促进房地产市场平稳健康发展。

推动现代农业提质增效。稳定粮食生产，优化农业结构，深入推进现代农业、现代林业国家级示范市创建工作。加快农业“两区”建设，新建成粮食生产功能区 12 万亩和主导产业示范区 10 个、特色农业精品园 20 个。完成圩区整治 11.2 万亩、山塘水库除险加固 95 座、机埠改造 400 座。建成标准农田质量提升工程 4 万亩。新建林区道路 400 公里。培育现代农业经营主体，新增年销售收入超 5000 万元农业龙头企业 10 家、规范化专业合作社 80 家。新增“三品”基地 10 万亩、无公害农产品 30 只、绿色食品 15 只。

促进企业平稳健康发展。制定实施行业龙头骨干企业三年培育计划，引导企业专注实体经济、做大做强主业，支持企业开展联合兼并、发展总部经济，力争新增营业收入超百亿元企业 1 家。加大企业上市工作推进力度，力争新增上市公司 6 家。落实结构性减税和行政事业性收费减免政策，促进中小微企业平稳健康发展。强化监测预警，完善应急机制，支持企业防范和化解运营风险。统筹城乡现代流通网络建设，大力发展电子商务等新型业态，推动企业参与国家重大项目建设和进入大型采购商供应网络，努力提高湖州产品在国内市场的占有率。

（二）着力加快城乡建设，提升协调发展水平

继续优化中心城市建设。推进龙溪港东岸、小西街等重点片区改造建设，加快新浙北大厦、东吴国际广场等标志性项目建设，精心打造城市核心区块。加快建设仁皇山公园二期、奥体湿地公园、梁希森林公园、湖州树木园等，优化城市生态品质。启动钮氏状元厅修复等项目，做好赵孟頫故居、沈家本纪念馆、民国文化馆、钱壮飞纪念馆等布展工作，彰显城市文化品位。加快太湖度假区奥特莱斯、游艇俱乐部、滨湖广场、郁金香公园等项目建设，确保太湖明珠开张营业，推进温泉资源勘查和开发，努力创建国家级旅游度假区。加强公共交通建设和管理，开展三轮车交通违法和非法营运集中整治，综合治理和着力缓解城市交通拥堵。加强小区物业管理，推进生活垃圾分类收集处置扩面增效。

深入推进美丽乡村建设。加大农村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投入力度，完成二轮村庄环境整治，深化农村环境连片整治，加快推进农村垃圾处理、污水治理、卫生改厕和村庄绿化。新建省以上重点生态公益林 1.5 万亩、重点防护林 4.3 万亩。农村饮水安全工程新惠及 7.6 万人。持续推进 17 条美丽乡村示范带建设，开展省级乡村旅游提升发展专项改革试点，办好第四届生态（乡村）旅游节，推动美丽乡村建设向美丽乡村经营跨越。深化省级新农村建设综合配套改革试点，加快八里店南片改革试验区建设，启动南浔镇南片改革试验，推进长兴县农村宅基地管理创新试点。深入推进市校合作，新增合作项目 100 项以上。

提升区域协调发展水平，加快重大基础设施建设。坚持走新型城市化道路，深化户籍管理制度改革，推进织里、新市小城市培育试点，加快中心镇发展与改革。确保宁杭铁路湖州段和综合交通枢纽同步建成投用、杭长高速公路二期建成通车，基本完成长湖申航道湖州段扩建工程，开工建设 318 国道改线工程；积极争取杭宁高速公路改扩建、杭长高速公路三期开工条件，进一步做好申嘉湖高速公路西延等项目前期，跟踪落实合湖杭、湖苏沪铁路建设规划。加快建设 1000 千伏浙北变电站和淮上线工程，稳步实施 220 千伏金钉子和 110 千伏长田等 18 个输变电项目。加强骨干传输网和新一代互联网建设，加快推进“三网”融合。

（三）着力深化改革创新，加强要素支撑保障

以科技进步强化创新驱动。深入实施创新型企业梯度培育计划，培育各级创新型试点企业 100 家，新增国家重点扶持的高新技术企业 30 家以上，着力激发企业创业创新活力。抓好 14 个省级以上高新技术特色产业基地规划建设，新增科技企业孵化器面积 5 万平方米，建成南太湖科创中心二期。深入实施“南太湖精英计划”和“365”优秀创新团队培养计划等人才工程，优先开发企业人才，大力引进和培育高端创新人才、高技能人才。加强人才服务体系建设，改善人才使用和发展环境。

以金融发展做好资金保障。全力争取信贷支持，确保金融机构新增贷款 260 亿元。用好中小企业贷款应急周转资金，健全金融机构支持小微企业发展专项考核机制，实现小企业专项信用贷款县区全覆盖，确保小微企业贷款增速不低于全部贷款增速。继续引进异地银行分支机构，加快发展村镇银行、创业投资公司，新增小额贷款公司 5 家以上。借鉴温州试验经验，积极推进金融改革，规范发展民间融资，支持民间资本进入实体经济。开展“区域集优”直接债务融资试点，支持企业发行集合债。加强社会信用体系建设，切实防范金融风险。

以高效用地破解土地制约。推进农村土地整治，抓好已批 35 个项目的实施，争取新增省批项目 64 个，土地开发整理复垦新增耕地 1 万亩以上。加快处置批而未供、闲置土地，推进低效用地二次开发，确保批而未供土地较上年减少 5000 亩，闲置土地处置率达到 85%以上，盘活存量建设用地 2000 亩。全面开展节地挖潜行动，组织实施百项“零土地”技改项目，确保实现节约用地 1500 亩以上。落实土地执法共管机制，坚决遏制和严厉打击违法用地行为。

以节能减排优化生态环境。实施单位能耗和用能总量“双控”管理，完善污染物总量削减替代制度，坚决杜绝重污染、高能耗项目投资，严格限制“低、小、散”项目建设。加大落后产能淘汰力度，力争腾出 15 万吨标煤能耗空间。深入实施铅蓄电池、电镀、印染、制革、化工、造纸、矿山等行业整治提升。统筹生产和生活领域节能减排，推进节能技改和工程减排，推广使用清洁能源和可再生能源，加快生活污水处理配套管网建设和重点行业脱硫脱硝改造。深化生态文明建设，做好国家森林城市创建、国家环境保护模范城市复核工作，争创省级生态市。

（四）着力推进民生改善，促进社会和谐稳定

强化创业就业和社会保障。坚持以创业促就业，深入推进国家级创业型城市创建工作。加强困难人员就业援助、外来务工人员就业引导，完善高校毕业生就业扶持体系，着力缓解就业结构性矛盾。深化收入分配制度改革，完善企业工资指导价、支付保证金制度，推进工资集体协商，健全职工工资正常增长机制。继续提高退休人员养老保险待遇水平，妥善解决养老保障历史遗留问题，落实养老保险关系异地转移接续办法。深化城镇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工伤保险市级统筹，提高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待遇水平。

推动文化大发展大繁荣。推进社会主义核心价值体系建设，加强公民道德培养，弘扬当代湖州精神。完善公共文化设施网络和服务体系，全面推行文化馆、图书馆、博物馆、工人文化宫等免费开放。巩固提升农村文化“八有”工程，推进“农家书屋”建设和农村数字影院提升，促进优质文化资源向农村流动。扶持骨干艺术团体和文艺精品创作，拓展“文化走亲”、“欢乐湖州”等品牌，健全群众性文化活动长效机制。办好第六届湖笔文化节。申报国家历史文化名城，推进大运河湖州段申遗和保

护工作。

提升社会事业发展水平。全面实施学前教育三年行动计划，等级幼儿园在园幼儿覆盖率提高到94%以上。深化中小学校互助共建，推进标准化、信息化建设，促进义务教育均衡优质发展。深入实施中等职业教育六项行动计划。实行医药分开，创新运营机制，加快县级公立医院综合改革。完善基本药物制度，继续保持各级各类公立医院门诊和住院均次费用零增长。做好国家卫生城市复评工作，健全爱国卫生工作长效机制。深化人口和计划生育综合改革，开展与联合国人口基金合作第七周期项目，全面启动“幸福家庭”促进计划。实施全民健身计划，推进体育惠民工程。办好第十三届全国极限运动大赛、环太湖国际公路自行车赛。

加强和创新社会管理。完善基层社会管理和服务体系，推进乡镇（街道）社会服务管理中心、村级便民服务中心规范化建设，培育和发展社会组织，加强社会工作专业人才队伍建设。深化村务公开，推行居务公开，提升民主法治村（社区）创建水平。推进“六五”普法，强化法律服务和法律援助。深入开展平安细胞创建活动。深化“警务广场”战略，完善民意导向型警务新模式。建立和完善流动人口、特殊人群服务管理体制机制。严格落实安全生产责任制，深入开展隐患排查治理，全面推进企业安全生产标准化和诚信管理机制建设，预防和减少事故发生。进一步加强食品药品安全监管，确保居民饮食用药安全。

四、切实加强政府自身建设

（一）坚持为民勤政，建设责任政府。切实加强公务员队伍建设，在坚持公开考录的基础上，以作风锤炼和能力提升为重点，强化全面培养和科学管理。推进政府工作精细化管理，健全县区政府和市级部门目标责任制，细化任务分解，加强工作督查，推行绩效考评，激励创先争优。今年，我们要以扎实开展“进村入企”大走访和全面深化“三个年”活动为重点，着力在优化政府服务、改善发展环境上取得更大实效。

（二）坚持高效施政，建设效能政府。全面强化以提高效能为重点的政风建设，大力倡导立说立行、雷厉风行，切实提升政府执行力和公信力。坚持求真务实，力戒形式主义，精减会议文件，简化行政流程。推行服务承诺、首问负责、限时办结等制度，做到急事急办、要事快办、特事特办。深化行政审批制度改革，加大审批事项清理和压缩力度，推行审批服务全程代理、联审联办，加强审批服务标准化建设，大力提高行政审批办事效率和服务质量。

（三）坚持依法行政，建设法治政府。自觉接受人大法律监督和工作监督，主动接受政协民主监督，努力提高建议提案办理质量。认真听取各民主党派、工商联、人民团体及社会各界人士意见。高度重视司法监督，探索司法行政互动机制，加强政府法律顾问制度建设。加强行政规范性文件监督管理，提高行政复议、行政调解、行政仲裁工作水平。

（四）坚持廉洁从政，建设清廉政府。全面落实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进一步完善惩治和预防腐败体系。加强示范和警示教育，推进廉政文化建设，促使各级领导干部、政府工作人员严格遵守廉洁从政各项规定。深化廉政风险防控机制建设，加强和创新政府投资建设、公共资金运行、土地资源开发、国有资产转让等领域的监管，从源头上遏制腐败现象的发生。深入开展工程建设领域、庆典论坛、公务用车等专项治理，坚决纠正损害群众利益的不正之风。坚决查处腐败案件，严厉惩治违纪违法行为。